

解读建筑理论

顾孟潮

(中国建筑学会,北京 100835)

[摘要] 从解读建筑理论的定义与概念入手,对对中国特色的建筑理论框架及建筑理论的创新等问题提出了自己的见解。

[关键词] 建筑理论;建筑理论框架;建筑理论纵横框架;建筑理论的起点和终点;建筑理论创新

[中图分类号] TU-0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009-1742(2007)11-0100-03

1 前言

作为建筑人,迄今为止,笔者一直认为建筑界首要做的事仍然还是要树立科学的观念、科学的思想科学的态度,而后才是科学的决策、科学的方法和科学的措施。

在我国,相当长的时间里,政治可以冲击一切,实践可以代替一切,建筑被简单化、庸俗化、概念化和僵硬化。建筑理论研究领域更是重灾区,真正称得上是原创性的理论研究工作几乎是空白点。

长期以来建筑科学、建筑技术、建筑工程界限不清的问题一直存在。设计者视野狭窄,思路狭窄。建筑管理部门、科研部门、教育文化部门的工作几乎都是以工程为中心,视工程设计高于一切,这也是建筑业“有业无学”的现象长期得不到改进的体制性原因。

经常遇到的建筑形式、工程结构、设计理论等问题,由于其相应的术语、概念、学科系统没有理清,都难以解决。

目前,急需研究解决的建筑理论问题有,建筑学的本质和特征;各类建筑设计原理(新增加的建筑类型很多,原有建筑类型的内容形式也发生了极大变化);建筑风格理论;建筑评价标准;建筑构图理论;建筑创作理论;城市、建筑、园林的建设模式;城市、建筑的管理模式;建筑专业教育、职业培训标准的管理依据;人居环境学理论,等等。

2 建筑理论^[1]

2.1 建筑理论的定义及其研究现状

《简明不列颠百科全书》上关于建筑理论的定义反映的是人们对建筑理论的阶段性认识。随着时代的发展,它已经不能涵盖当代人们对建筑理论的深化与发展的认识,需要做大量的补充和改进。

该书^[2]曾写道:“建筑理论是判断建筑或建筑方案优劣的依据,而这种判断是建筑创作过程中一个必不可少的部分。”该书还说:“一般认为,完整的建筑理论不外乎维特鲁威提出的三个拉丁词:‘实用、坚固、美观’,即空间布置适当、结构坚固,外形美观。一般认为,只有当建筑的结构形式和外观与结构体系相符时才具有‘真实’的美。”该定义基本上是关于建筑物的理论,这一理论对于建筑群、建筑环境、建筑区、城市等这类建筑系统则显得无能为力,它不能涵盖建筑物内部组成要素的内容。

《简明不列颠百科全书》还列举了关于建筑理论的两种相互排斥的见解:“一种认为,建筑的基本原理是艺术的一般基本原理在某种特殊艺术上的运用;另一种认为,建筑的基本原理是一个单独的体系,虽然和其他艺术的理论有许多共同特点,但在属性上是有区别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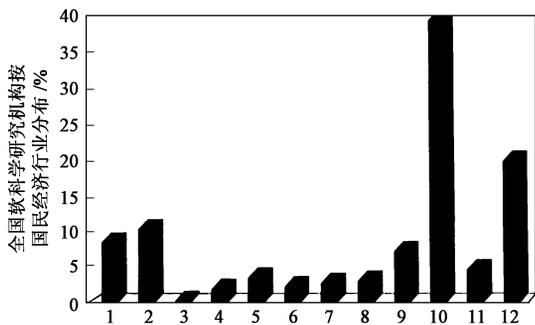
虽然关于建筑理论的这两种相互排斥的见解目前仍然存在,在此基础上后来又派生出形形色色的建筑流派,形成了当前建筑多元化的现实,但笔者认

[收稿日期] 2006-02-16;修回日期 2007-09-27

[作者简介] 顾孟潮(1939-),男,北京市人,中国建筑学会教授级高级建筑师,主要研究建筑学理论领域城市规划理论和环境艺术理论

为,这两种见解都只反映了建筑的部分本质,是不够全面、不够深刻的。前一种见解过于强调建筑的艺术性,后一种见解过于强调建筑的特殊性。在建筑理论研究领域至今还存在着许多误区。如:把罗列建筑现象实例误认为是建筑理论;把套用某些建筑理论原则误认为是运用建筑理论;把整理建筑信息资料使之条理化误认为是建筑理论成果;把对于建筑中某些问题的一些想法误认为是建筑理论;把建筑中的一些政治原则、方针政策误当成建筑理论;把重要人物的只言片语误作为建筑理论根据;把形式服从内容误认为是建筑的金科玉律;把对建筑的历史研究等同于建筑的理论研究等等。建筑理论定义不清与建筑理论概念不清是导致建筑理论不清的根源。

我国建筑理论研究工作与兄弟学科相比至今十分落后,据20世纪末全国有关软科学研究的调查统计,建筑科学的排行名次仅次于地质科学,倒数第二(见图1)。



1—农林牧渔;2—工业;3—地质普查;4—建筑;5—交通运输;
6—商业;7—房地产;8—卫生体育;9—教育文化;
10—科学研究;11—金融保险;12—其他

图1 全国软科学研究机构的行业分布^[3]

Fig.1 Industry distribution of soft science research organizations in china

建筑理论研究工作主要包括建筑历史的研究和建筑文化的研究两大类。建筑历史的研究主要还是从事一些考古或历史资料整理工作。建筑文化的研究,主要还是翻译引进一些外国建筑理论著作,而且大多是引进那些有实用价值的外国建筑理论著作,如有关设计原理和设计实例内容的教材、一些介绍外国建筑流派的书籍等。

2.2 建筑理论的本质属性和特征及体系框架

那么建筑理论大致会有哪些方面的本质属性和特征呢?建筑理论是针对建筑对象或者建筑系统以

及与建筑有关的内部、外部研究对象的定性、定量、定形态的知识体系,也是关于建筑系统的信息体系。

建筑理论大致会有以下10个方面的本质属性和特征。

概括性—以简炼准确的建筑术语、概念、法则涵括复杂丰富的内容;体系性—由建筑对象决定的术语、概念、法则相互补充、联系成的理论系统;普适性—建筑理论揭示出带有普遍性的内容,源于个性、高于个性、能启示和指导人们对建筑特殊性的认知和把握;开放性—它既指导建筑实践,又接受建筑实践的检验;阶段性—建筑理论是一个阶段的相对真理,并非绝对真理,不具有绝对正确性,不是永远的正确;局限性—建筑理论的局限性表现在很多方面,如建筑知识的局限性、范围和深度的局限性;本质属性(统一性)—建筑理论只能揭示建筑对象那些带有普遍性的本质属性,一般不能指出建筑对象的全部具体属性特征;形态方向性(原则性)—建筑理论的抽象概括特征,决定了它只能大致地指出建筑对象存在形态模式的方向性,而不能确定具体形态形式的细枝末节;目标属性(目的性)—建筑理论追求的是建筑价值判定、目标选择的问题,实现价值和达到目标尚需要大量实践活动;多样性—同一个对象或范围可能引发出多种建筑理论,有建筑理论的多样性才有建筑形式的多样性。没有建筑理论指导的建筑多样性是“随意性”,不在此论。

笔者认为,建筑理论框架的建立应当由以物为中心转变到以人与社会的建筑需求、以人与社会的建筑哲学为中心的研究对象上来,研究的是它与此相关的建筑系统、内部要素、外部自然环境、社会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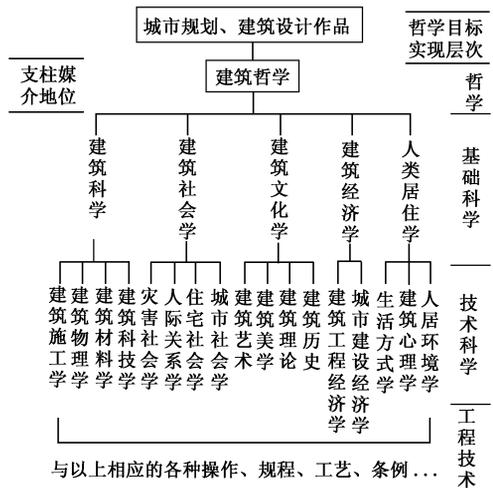


图2 建筑科学技术体系图

Fig.2 System of building science and technology

境、学科环境等相互作用的理论。为此笔者曾经试绘了一个建筑科学技术体系图(见图2)。

在图2中,作为理论整体纵向轴的是一个学科理论的性质层次—建筑哲学、基础科学、技术科学、工程技术层次等;作为理论整体横向轴的是有关建筑学科的基础学科群,而不是建筑类型这样十分具体的内容。

3 建筑理论信息体系

建筑理论体系属于信息体系,建筑理论的研究与建设要有信息意识、信息观念,建筑理论研究要采用信息技术,达到信息科学、信息文明要求的高度。

为了形象地分析信息的属性、层次和结构,决定某种理论的取舍,笔者也曾试绘了一个信息科学金字塔。

信息科学金字塔把信息分为五类(见图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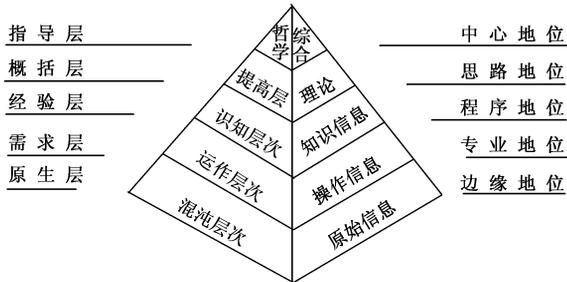


图3 信息科学金字塔

Fig.3 Information science pyramid

1)原始信息(混沌层次)。此类信息解决“有什么”的问题。是对客观情况、实例、动态、统计数字等现象进行描述的信息。此类信息有可资参考的成份,但其本身属于“矿砂”式的混沌层次,因此在使用此类信息时需要沙里淘金。原始信息属于前科学范畴,其特点是原始性、杂乱性、待加工整理。

2)操作信息(运作层次)。此类信息解决“怎么做”的问题。包括规章、制度、操作工艺、经验、做法、模式等等,带有知识性信息的性质,优势是能最快的形成直接生产力。操作信息属于准科学范畴,具有经验性、程序性和可操作性,但常常有局限性和盲目性。

3)知识信息(认知层次)。此类信息解决“是什么”的问题,是系统化了组合起来的信息,是经过专门加工提炼而成的系统化知识,可以直接用来提高人们的修养、素质和操作能力。知识信息属于科学

知识范畴,有它的系统性、明晰性,易于学习和普及。

4)理论信息(提高层次)。此类信息解决“为什么”的问题,是指那些把基本原理和基本规律系统化、理论化的新观念、新概念。该类信息中有些信息可称为“点金术”,常常能起到“点石成金”的作用,使事物发生质的变化。理论信息属于科学理论范畴,有高度的概括性和规律性,有广泛的适用性和指导性,但有些理论比较抽象,难于把握。

5)综合信息(哲学层次)。此类信息解决“向何处去”的问题,是统观全局、总结历史经验的信息(包括对发展水平和趋势、战略和战术的分析与价值、效果判断等)。其中一些重要的信息甚至具有历史文献价值。综合信息属于哲学层次,有其综合性、全局性和深刻性,具有战略性指导意义。

综上,信息科学金字塔从信息整体和信息分类的角度,从信息定位和信息定性的角度,都说明了人们与信息系统的认知关系。因此,从信息论的意义上讲,信息金字塔在信息认知、信息理论和信息运用上,都具有它极其有益的价值。

4 建筑理论的起点、终点及其创新^[4]

人们对建筑理论的起点和建筑理论的终点总是十分感兴趣。

建筑理论的起点和终点问题是科学学的问题,即科学的哲学问题。因此,建筑哲学是建筑理论的起点和终点。

科学经常是从猜测与假设开始的。

建筑理论的创新是建筑科学发展的关键,它要求我们要站在国际学术的最前沿,紧密结合先进生产力的发展要求,依靠多学科交叉优势,努力进行建筑理论创新、推动建筑制度创新、建筑科技创新,建筑科技源头创新,让建筑科技成果加速转化为现实生产力。

介于科学和艺术之间的建筑,是大科学部门,发展建筑科学是建筑界责无旁贷的责任,加速实践建筑理论的创新迎接建筑理论的春天,是笔者解读建筑理论的目的。

参考文献

- [1] 金吾伦. 必须划清科学和技术的界限[N]. 科技日报, 2000-12-15
- [2] 简明不列颠百科全书[M]. 北京/上海: 中国大百科全书出版社, 1985
- [3] 全国软科学研究机构的行业分布[J]. 中国软科学, 1996(5)
- [4] 格里芬. 后现代精神[M]. 中央编译社, 1998

(下转第114页)